**护理专业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护理学院）**

1. 专业名称、代码

专业名称：护理

专业代码：105400

二、专业简介

2006年开始全日制普通护理本科专业教育，2011年获得护理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2021年获得护理专业硕士学位授予权，2022年获批与美国奥尔良大学联合培养护理学（健康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项目。本学科立足河北，面向国家战略和社会需求，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通过科教融合的途径，培养具有较强临床实践能力、创新能力、教学能力、管理能力的高层次护理专门人才。充分利用河北大学综合大学的优势，积极整合相关学科优势力量，结合自身专业和学科建设经验与成果的积累，致力于构建“学校-医院-社区”三维联动的产教融合人才培养体系，逐步在成人护理、老年护理、社区护理、精神心理护理方向形成特色与优势。

三、研究方向

1. 成人护理

研究成人健康相关的护理问题及其影响因素、作用机制及干预策略等，研发健康相关问题危险因素筛查；疾病预测预防和干预的方法技术及成年患者全程健康管理策略。

2. 老年护理

研究老年人群功能衰退、老年多病共存、综合健康问题等，重点研究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肿瘤等常见慢性病患者的健康照护及健康管理问题以及养老护理模式。

3. 社区护理

以社区、家庭及人群为核心实践范畴，重点研究社区人群健康促进、慢性病管理以及重点人群的预防保健与健康管理，构建基于证据的社区人群护理服务模式。

4. 精神心理护理

研究各类人群常见精神心理问题与心身疾病，重点研究精神心理健康评估与筛查、心理危机识别与干预、康复期社会心理支持等，研发基于证据的心理护理干预技术等。

四、学制及学习年限

本学科所属专业研究生学制为3年，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6年。

五、培养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健康中国”战略，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高级护理实践能力培养为主线，培养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热爱护理专业，愿为护理事业奉献的具有扎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较强的临床分析和思维能力，能应用科学方法独立解决本学科领域内的常见护理问题，并具有较强的临床实践、教学、科研及管理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专科型护理专门人才。

具体要求：

1. 树立正确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高尚的道德情操、优良的学术作风、高度的社会责任感。

2. 系统掌握护理学及所在专科方向的基础理论与前沿知识，具备扎实的临床专科护理技能、敏锐的临床分析与思维能力，能通过临床综合能力考核，独立完成常见及复杂病例的护理评估、计划、实施与评价。

3. 掌握临床科学研究基本方法，具备循证实践能力，能针对护理实践中的问题开展调查、分析与干预，推动护理技术或服务模式创新。

4. 具备临床教学与健康教育能力；具备一定的团队领导与管理能力，能参与或引领护理质量改进与专业标准化建设。

5. 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沟通表达能力、团队合作精神。

6. 熟练掌握一门外国语，能熟练阅读本专业外文文献并进行学术交流。

7. 身心健康，具备终身学习和持续发展的能力。

8. 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六、培养方式

实行导师负责制，在导师指导下完成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必修环节、学位论文工作等环节。从事学位论文工作的时间应不少于1年（不包括申请论文答辩的时间），成绩合格，并顺利通过论文答辩，方可获得硕士学位。采用校院合作“双导师制”，学校和医院导师联合，组成指导小组，全程参与研究生临床实践训练、学位论文选题、开题、研究、写作全过程。

七、中期筛选

在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考核成绩合格、获得规定的学分后，按照《河北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管理办法》（校政字〔2021〕15号）的相关规定，组织开展中期筛选工作。

八、学位（毕业）论文

1. 总体要求：按照《河北大学关于开展2025版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工作的指导意见》（校政字〔2025〕9号）规定，硕士研究生论文开题与答辩时间间隔不少于12个月。学位（毕业）论文应当表明作者具有独立从事学术研究工作的能力，鼓励硕士研究生参与科学研究，取得创新性成果。

2. 开题：开题是研究生培养过程中开展学位（毕业）论文工作的首要环节，要求研究生充分阅读国内外相关文献，撰写开题报告。开题报告应包含文献综述、论文选题依据、研究方案、预期目标与成果、工作计划等关键问题。

在入学后第3学期（最迟不超过第4学期）完成开题。开题由3～5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参加，以学术报告的方式进行。

3. 中期进展报告：中期进展报告是检查研究生个人综合能力及学位论文进展、指导研究生把握学位（毕业）论文方向、提高学位（毕业）论文质量的必要环节。中期进展报告应在入学后第5学期进行；各导师组自行制定中期考核办法并组织考核。

4. 学位申请：达到学位授予条件的申请人，经导师同意后，应于答辩前三个月，向所属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提出学位申请，提交学位申请材料。

5. 预答辩：学位申请人须进行学位论文预答辩。预答辩通过者，方可进入学位论文评阅、学位论文答辩等环节。学位（毕业）论文预答辩在正式答辩前3个月进行。

6. 论文评阅：学位（毕业）论文在获得导师组认可，经培养单位形式审查合格，并通过预答辩，方可提出进入评阅程序的申请。论文评阅在正式答辩前40天由研究生提出，由培养单位依据相关规定进行匿名评审。评阅结果及异议处理按照《河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评审管理办法》（校政字〔2025〕8号）执行。

7. 答辩：学位（毕业）论文答辩按照《河北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校政字〔2025〕7号）执行。

1. 毕业条件

1．课程学习：研究生在规定修业年限内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考核成绩合格，获得规定的学分。

2．实践活动：研究生在读期间参与本专业相关的社会实践，由相关单位出具相关实践证明材料；或组织开展与本专业相关的调查、考察等活动，并提交相关报告。详见十三（2.实践活动）。

3．提前毕业：符合提前毕业条件的研究生，可按照学校相关规定申请提前毕业。

4．论文答辩：学位（毕业）论文经专家评审合格、通过学位（毕业）答辩，符合毕业资格审查后，准予毕业。

十、创新性成果

发表学术论文、专著、获批授权发明专利、获评科研奖励、科普竞赛、研究生创新项目等。具体要求按照《护理学院学术委员会创新性成果认定标准》认定执行。

十一、学位授予

研究生通过毕业资格审查，满足护理学院制定的创新性成果要求，符合《河北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校政字〔2025〕7号）的有关规定，达到学校学位授予标准，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授予硕士学位。

十二、学分及课程设置

本专业最低毕业学分为24学分，其中学位课15学分，非学位课8学分，必修环节1分。

课程考试不设补考环节，考试成绩低于60分的需重修。

**护理专业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及培养环节设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类别** | | **课程说明** | **课程编号** | **学分** | **学期** | **备注** |
| **学位课** | **公共必修课**  **（4学分）** |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 TS0000001 | 2 | 1 | 考查 |
| 通用学术英语 | TS0000002 | 2 | 1 | 考查 |
| **学科基础课**  **（7学分）** | 学术道德与论文写作 | XS2211001 | 1 | 1 | 考试 |
| 护理研究 | XS2211002 | 3 | 1 | 考试 |
| 高级病理生理学 | ZS2254001 | 2 | 1 | 考试 |
| 高级药物治疗学 | ZS2254002 | 1 | 2 | 考试 |
| **专业必修课**  **（4学分）** | 高级健康评估 | ZS2254003 | 1 | 2 | 考试 |
| 循证护理实践 | ZS2254004 | 2 | 1 | 考试 |
| 高级护理实践 | ZS2254005 | 1 | 2 | 考试 |
| **非学位课** | **公共通识课**  **（2学分）** |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研读 | TT0000101 | 1 | 2 | 考查 |
| 自然辩证法概论 | TS0000102 | 1 | 2 | 考查 |
| **护理方向**  **选修课**  **（16学分）** | 医学统计与SPSS应用 | XS2211101 | 2 | 2 | 本方向研究生  至少选修6学分 |
| 文献检索 | XS2211102 | 1 | 1 |
| 质性研究方法 | XS2211103 | 2 | 1 |
| 护理伦理与法规 | XS2211104 | 1 | 1 |
| 护理理论 | XS2211003 | 2 | 1 |
| 慢性病健康管理 | XS2211201 | 1 | 1 |
| 护理教育理论与实践 | XS2211202 | 2 | 1 |
| 心理护理理论与实践 | XS2211203 | 1 | 1 |
| 社区护理理论与实践 | ZS2254201 | 1 | 1 |
| 高级临床思维训练 | ZS2254202 | 1 | 2 |
| 老年护理研究进展 | ZS2254203 | 1 | 1 |
| 人工智能与智慧康护 | ZS2254204 | 1 | 2 |
| **必修环节** | **素质拓展**  **（1学分）** | 入学教育 |  |  | 1 |  |
| 实践活动 | ZS2254006 | 1 | 2-4 |
| **学术训练** | 中期筛选 |  |  | 2-3 | 过程管理  无学分 |
| 论文开题 |  |  | 3-4 |
| 论文中期进展报告 |  |  | 5 |
| 论文预答辩 |  |  | 6 |
| 论文评审 |  |  | 6 |
| 论文答辩 |  |  | 6 |

\*公共外语课程按入学时的外国语考试科目修读相关语种。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1. 毕业总学分：学位课+非学位课+必修环节。

2. 实践活动

专业实践是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实践经验、提高实践能力的重要环节。在临床指导老师的带领、指导下，通过本阶段的临床能力训练，能够认识临床专科领域常见病、多发病的临床表现，识别和处理常见临床问题，并提供有效的专科护理干预；执行有关护理技术；参与危重病人的抢救配合；承担临床护理教学任务；以新型医护合作模式为基础、采用专科疾病规范化管理；具备严谨的科学作风和高尚的医德。

（1）临床实践能力的培养采取相关专业科室轮转方式

1）轮转时间：实践活动总时间18个月，其中，相关科室实践时间为9个月，研究方向实践时间9个月。

2）轮转管理：以临床护理能力训练为主，医院和相关轮转科室为每个研究生安排临床带教老师，各科室有固定指导老师，负责研究生的实践指导与考核，以确保培养质量。

3）出科考核：轮转结束时，由科护士长及临床带教老师对研究生进行出科考核，并填写《临床能力训练记录及考核手册》，考核合格者进入下一阶段培养。考核不合格者，原则上需在该科续训1个月，如考核再次不通过，科室可终止其培养。

（2）临床护理实践内容

1）常见病及危重症病人的整体护理；

2）护理新技术、新理论；

3）参加专科相关的学术会议、学术讲座及培训等；

4）结合临床实际工作提出科研选题，并能够独立完成科研设计与实施工作。

（3）临床护理实践要求

1）掌握本专业领域医学和护理学的基础知识，了解现代护理学的新进展、新知识和新技术；

2）熟悉本专业各种常见病的临床表现、辅助检查、诊治要点和护理原则；

3）熟悉常用检查结果的临床意义；

4）掌握本专业基本护理技术操作，常用急救及重症监护技术；

5）掌握临床思维能力，按照护理程序实施整体护理，按照三级甲等医院的要求规范书写护理病历；

6）正确应用专科护理技能进行临床护理。

（4）各研究方向临床实践要求

根据研究方向选择临床相关科室，并达到以下要求：

1）所选科室管理床位数至少3张，完成病例数不少于20例（以规范书写的护理病历为依据）；

2）完成护理业务查房、病例讨论（或护理会诊）各3次及以上；

3）完成临床带教、专科讲座、健康教育讲座各3次及以上；

4）根据培养方案总则要求完成1项科研课题的设计，并审查通过；

5）参与研究方向科室相关疾病的病情评估与护理实践；

6）掌握研究方向科室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维护以及相关专科护理技术；

7）通过专科理论及专科护理操作考试。

（5）临床护理实践安排

|  |  |  |  |  |
| --- | --- | --- | --- | --- |
| 轮转科室 | | | 时间（月） | |
| 通科训练 | 内科护理 | 呼吸内科、心血管内科、内分泌、神经内科等 | 6 |  |
| 外科护理 | 肝胆外科、泌尿外科、胃肠外科、神经外科等 |
| 急危重症护理 | ICU/CCU、急诊 | 3 |
| 专科训练 | 根据研究方向由导师团队选择临床相关科室 | | 9 |  |
| 合计 | | | 18 | 临床实践18个月 |

（6）临床技能考核

主要考核是否具备规范的临床护理操作能力和独立处理本专业护理问题的能力。

1）出科考核：出科考核作为阶段考核和毕业考核的重要依据，在每个轮转科室出科前1周进行，由临床导师、科护士长和带教教师共同组织安排，应包含专科理论考核和护理技能考核。考核成绩与相关资料交学院备案。出科考核合格者，由科护士长、临床带教教师填写科室轮转评价，经临床导师审核同意后继续下一科室轮转。

2）毕业考核：由护理学院组织，统一确定考核科目和评价标准。考核内容包括病史采集、体格检查、护理病历书写及临床护理技能操作与临床思维能力等。考核形式可采用实际患者管理、情景模拟、高仿真考核等形式。

以上考核内容和结果记录在护理硕士专业学位培养手册。